

教育+处罚 严查小电电和行人闯红灯上高架

本报讯(记者 徐富盈 通讯员 常鑫鑫)“这次交通治理,除了对乱停乱放的车辆进行重点治理,对于一些任性的行人和非机动车闯红灯、骑电动车不戴头盔等现象也作为重点治理对象。”昨日,交警十一支队副支队长康鹏辉介绍。

为持续推进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畅通,提高交通服务质效,郑州交警十一支队通过“执法力度提升+精准宣传教育”组合拳,重点整治科学大道、瑞达路等主干道,以及市民投诉乱停乱放的正弘汇商圈、中心医院高新院区周边区域,着力破解非机动车、行人“任性”出行顽疾,对行人和非机动车进行重点治理。

2月25日11时25分许,交警十一支队民警在瑞达路农业路高架下桥口,拦下一名从高架上下来的骑电动车的男子。该男子没戴头盔辩称,因为家有急事,当时见上高架桥的车不多,他就从农业路高架桐柏路口自东向西上了高架桥。随后,交警根据规定对这名不戴头盔、违法在高架桥上行驶的赵某进行教育并处罚。

康鹏辉介绍,该支队以“教育+整治”的方式,聚焦非机动车闯信号灯、停车越线、逆行、行驶机动车道、违法载人、上高架桥、不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对行人闯信号灯、不走斑马线、翻越护栏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形成严管严查高压态势,确保道路安全。

在整治过程中,执勤民警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原则,对违法当事人进行现场交通安全教育,讲解交通规则的重要性,引导市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共同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

建议S165路 恢复人和路政通路站 公交公司将进行优化调整

2月17日至23日,心通桥网络行政平台接到的诉求中,公共设施类诉求最多,占总量的23.3%,环境问题类占18.2%,交通出行类占15.7%,物业管理类占14.5%,教育发展类占11.3%,医疗健康类占10.1%,其他诉求占6.9%。

■已回复热帖

1.网友:建议恢复S165路公交车人和路政通路站

S165路(火车站西广场方向)原先途经人和路与淮河路,后因淮河路修建地铁,不再途经人和路政通路站,而在政通路上直接向东直行,经停二七区委站。这样二七区委站的S165路与57路两条线路高度重合,而人和路政通路站没有任何一条向东行驶的线路,给周边群众的出行造成不便。

郑州公交集团回复:收到反馈后,我们迅速安排工作人员对S165路的线路情况进行了全面重新评估分析,充分考虑淮河路地铁修建完毕后的道路状况,以及人和路政通路站周边升龙国际A区与B区等大型社区居民出行需求,同时也对二七区委站S165路与57路两条线路途经站高度重合的情况进行深入研究,秉持着方便市民出行、优化公交资源配置的原则,对S165路进行合理的优化调整。

2.网友:祥云路高架大货车噪声严重扰民

新郑市龙湖镇祥云路高架自开通以来,大货车噪声严重,尤其是晚上即使关上窗户,大货车噪声还能达到80分贝,已严重影响沿线居民的生活。请拿出有效的整改方案。

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回复:本项目是按照施工图批复的普通声屏障(高度2.5米)进行施工。在试运行期间,因不少市民反映噪声问题,项目部又增加限速、禁鸣等标志牌。与新郑市交警六中队进行沟通,将此路段设为重点管辖路段,已经完成申报审批。交警六中队将加大力度治理超速及鸣笛等违法活动,将噪声降到最低。

3.网友:吉地澜花语小区一电梯频出问题

郑东新区吉地澜花语小区12号楼2单元的电梯,自使用以来就噪声过大,运行不良,基本每个月都会出现关闭不良、长时间停留不动等问题,甚至隔一段时间出现下坠的事故。物业每次都说让人维保修理了,但没有解决根本问题。

郑东新区回复:经查看,电梯出现故障是因为磁铁掉进电梯厅门门缝导致,将厅门卡死,使得厅门无法关闭,目前已维修好。随后物业也会加强相关措施,保障业主的生命财产安全。

■网友盼回复

1.大学南路南四环往西到嵩山路的路灯不亮了,这里大货车比较多,学生上下学很不安全。(2月18日发帖至二七区城市管理局)

2.金梭路和梧桐街交叉口东北角的工地在没有任何公示的情况下,从1月15日开始拆迁施工。每天下午6点30分开始,挖掘机、渣土车一直施工至次日凌晨,影响隔壁幸福家园和金色嘉园等小区居民的正常休息。(2月18日发帖至高新区)

孩子放烟花引燃汽车 责任谁来承担?



本报讯(记者 鲁燕 通讯员 钱薪谕 雷川)未成年人过年期间燃放烟花爆竹,而家长疏于监管,导致附近车辆起火报废,车主该如何主张权利?后续的赔偿问题该如何解决?来看看豫法阳光发布的一起案例,也给大家提个醒。

南阳3名未成年人在一空闲院落燃放烟花爆竹,家长未进行有效监管,过程中引燃了附近的杂草,引发车辆起火,最终导致报废。“火灾事故认定书”认定,起火原因为小孩燃放烟花爆竹引发火灾。

案涉车辆车主向3名未成年人家长沟通赔偿事宜无果后,向车辆承保机动车损失险的保险公司申请理赔,保险公司经查勘、评估、定损后,向车主支付了车辆全损保险金99500元,后保险公司将3名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诉至南阳市高新区人民法院。

法院审理认为,由于监护人疏忽未尽到监护义务,3名未成年人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共同导致车辆被烧毁的严重后果,应当由其监护人承担连带责任。保险公司依据保险合同进行理赔后,依法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第三者请求赔偿的权利,有权请求3名未成年人及监护人支付赔偿款99500元。依据我国《民法典》《保险法》的相关规定,判决由3名未成年人的监护人连带承担侵权责任并支付赔偿款99500元。

■说法

保险公司理赔后可代为追偿

本案中车辆作为保险标的物在保险公司投保有车损险,如果因第三人故意或过失产生损害,而这项损害又在保险合同所承保的范围

内,这时车主既可以向第三人请求赔偿,也可以向保险公司请求支付保险金。结合日常实践,车主在事故发生后,依照保险合同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能够更加及时充分地弥补自身损失。而保险公司在依照保险合同向车主理赔后,便获得了依法向有过错第三人进行代位追偿的权利,追偿范围以理赔金额为限。

案中3名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未尽到监管义务,导致损害后果发生,涉及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共同侵权责任承担问题,依照《民法典》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而二人以上共同实施侵权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故该案中判决3名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在保险公司赔偿金额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家火灾隐患单位被曝光 看看都有啥问题



本报讯(记者 汪永森)2月25日,郑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对郑东新区河南弘毅保健服务有限公司、高新区豫佳鲜生活超市、惠济区币胜购大型百货超市存在的消防违法行为进行曝光,希望通过曝光行动及时发现和整治一批消防安全隐患问题,进一步强化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促进社会单位整改

火患的自觉性,维护全市消防安全形势平稳。

本次曝光的3家单位中,由河南弘毅保健服务有限公司管理运营的足浴保健门店存在安全出口被杂物堵塞,影响安全疏散等隐患问题;高新区豫佳鲜生活超市未经许可擅自营业,消防安全意识薄弱;惠济区币胜购大型百货超市安全出口数量不

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曝光台账			
县市区	场所名称	地址	存在的主要隐患
郑东新区	河南弘毅保健服务有限公司	正光路109号	营业区域二层东侧安全出口堆放大量杂物,堵塞安全出口,不具备安全疏散条件。
高新区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豫佳鲜生活超市	关庄文苑西院商业10号楼	未经消防救援机构许可,擅自营业。
惠济区	郑州市惠济区币胜购大型百货超市	古荥村西大街044号	营业区域安全出口数量不足。